比选评审标准

附件1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评审因素 | 评审标准 |
| 分值构成 | 商务部分30分：技术部分50分：报价得分20分 |
| 商务部分 | 同类项目业绩 (10分) | 近3年（2020年1月1日）以来，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，每个得2分，最高得10分。（需提供合同复印件） |
| 业主评价表 (5分)  | 获得近三年同类项目的业主评价，获得优秀评价的，一个项目得1分。最高得5分（需提供业主评价表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。 |
| 投入本项目的评估专家团队的配置（10分）  | 配备与本项目相关专家团队（不含项目负责人），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水平的社会工作者或副高级以上职称的高校教师；具有8 年以上社会工作实务经验和5 年以上社会工作项目管理经验，或6年以上社会工作教育、研究工作经验;每提供一个得2分。最高得10分。 （需提供劳动合同（聘书）、近3个月社保证明，学历或职称证明，相关工作证明等材料加盖公章。） |
| 项目主要负责人情况（5分）  | 项目主要负责人具有丰富的相关评估工作经验，评估工作经验5年或以上（含5年）的得5分；4年或以上（含4年）的得4分；3年或以上（含3年）的得3分；2年或以上（含2年）的得2分；2年以下得1分（需提供相关工作证明材料） |
| 技术部分 | 需求理解及总体方案（18分） | 总体方案目标明确，方案内容回应需求情况，目标切合项目需求并能突出项目的重点，得18分；对比次之，得12分；对比一般，得6分；对比差，得0分。 |
| 评估方案（20分） | 评估流程规范，具有完整详细的项目工作实施计划，工作计划合理和具有可操作性，有详细健全的项目经费使用计划和预算明细，得20分；对比次之，得10分；对比一般，得5分；对比差，得0分。 |
| 质量保证措施（12分） | 具有完整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，条理清晰、切实可行，能根据中期、末期专业服务评估项目的特点提出应急措施，有针对性，合理可行，评价为优得12分；对比次之，得8分；对比一般，得4分；对比差，得0分。 |
| 投标报价 | 投标报价得分 (20分) |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各有效比选申请人的比选总报价中，取最低者为基准价，其价格评分为20分，其他比选申请人的价格评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价格评分=（最低比选总报价÷比选总报价）×20分 |